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暨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前海易德资本优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易德优势”）持有的 14,22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32.83%），于 2021 年 3 月 3 日 10 时至 2021 年 3 月 4 日 10 时在淘宝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本次拍卖已按期进行，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竞价结果

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显示，用户姓名张宇通过竞买号 Q7932 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 ST 猛狮（证券代码：002684，股份性质：无限售流通股）14,220,000 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成交价格为 30,438,600 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其他有关说明

1、本次拍卖完成后，易德优势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将由 43,312,000 股变为 29,092,000 股，持股比例由 7.63%变为 5.13%。

2、易德优势本次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被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易德优势被拍卖的股份外，易德优势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澄海区沪美蓄电池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乐伍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9,882,9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47%；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 188,772,0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7%。易德优势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给质权人的部分公司股份已跌破平仓价格，存在被动减持风险。易德优势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与相关质权人保持密切沟通，并积极采取措施应对风险，但不排除在沟通过程中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遭遇被动减持的风险。若易德优势及沪美公司、陈乐伍先生所质押股份出现大幅度被动减持，则公司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

3、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竞买公告》和《竞买须知》等有关规定，买受人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拍卖余款缴入法院指定账户，法院在确认收到款项后会通知买受人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开具拍卖款收据。买受人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后，承办法官或助理将制作用于财产过户的《执行裁定书》，并送达给买受人和相关职能部门，完成过户手续。因此本次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裁定、股份过户登记等环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猛狮新能源科技（河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五日